

证券代码：600198

证券简称：大唐电信

公告编号：2025-021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永嘉北路 6 号公司 201 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2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59,991,2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0.628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欣先生主持。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6 人，董事冉会娟因公务未出席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职工监事戎玉因公务未出席会议；
-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56,939,600	99.5376	2,534,000	0.3839	517,600	0.0785

-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56,878,600	99.5283	2,565,500	0.3887	547,100	0.0830

-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56,502,300	99.4713	2,774,000	0.4203	714,900	0.1084
-----	-------------	---------	-----------	--------	---------	--------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56,406,000	99.4567	2,941,300	0.4456	643,900	0.0977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56,886,000	99.5295	2,689,900	0.4075	415,300	0.063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56,857,300	99.5251	2,703,500	0.4096	430,400	0.0653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4,315,495	86.3320	3,213,800	11.4105	635,800	2.2575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3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24,676,195	87.6126	2,774,000	9.8490	714,900	2.5384
7	关于公司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4,315,495	86.3320	3,213,800	11.4105	635,800	2.2575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7 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大唐电信科技产业控股有限公司、湖北长江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律师：范朝霞、张舵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